**新沂市高流中学供电系统改造工程招标公告**

**1. 招标条件**

新沂市高流中学供电系统改造工程已由新沂市教育局批准建设，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。

**2.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**

2.1工程概况：

2.1.1建设地点：新沂市高流中学校内；

2.1.2建设规模：

2.1.3工期要求：20天；

2.1.4 结算方式: 本工程采用闲置电力设备置换补差价方式结算，投标人报价由两部分组成，第一部分为合同总价，第二部分为发包方提供的闲置设备折抵总价（闲置电力设备清单可到高流中学总务处获取）；

2.2招标范围：高流中学供电系统改造工程。

**3. 投标人资格要求**

3.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。

**4.报名时间、条件及地点：**

4.1报名时间： 2021年1月22日—2021年1月25日上午11：00。

4.2报名条件：

4.2.1投标人的经营范围应包含本次招标项目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及良好的商业信誉。

4.2.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具备与项目建设标准相适应的技术设备，必须在新沂本地有能力提供后期服务。

4.2.3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允许转包和分包；施工期间，项目经理须在施工现场。

4.2.4投标人应缴纳投标保证金：人民币5000.00（伍仟元整），中标后作为投标保证金于工程结束验收合格后退还，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于投标结束后当场退还。

4.2.5报名时请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、企业资质等级证书、安全资质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
4.3报名地点：新沂市高流中学总务处

**6. 投标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及地点**

6.1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为 ： 2021 年1月 28日 11时 00分前；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6.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：新沂市高流中学总务处.

6.3开标时间： 2021年 1月 30日 15时 00 分.

**7. 评标方法**

本次招标采用合理低价法.

**8. 联系方式**

招 标 人：新沂市高流中学

地 址：新沂市高流镇高流中学

邮 编：221400

联 系 人：孟 宇

电 话：15190715770

 2021年1月22日